

# 安徽省发电



发电单位 中共安徽省纪委办公厅

签发盖章 汤春和

等级 平急·明电 皖纪办明电〔2022〕12号

皖机

号

## 关于开展第三届“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工程” 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

各市纪委监委，省纪委监委各派驻纪检监察组、省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中央驻皖单位纪检监察机构，各省属高校、省属企业纪检监察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认真落实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和我省若干措施，强化全省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努力营造廉洁奉公的文化氛围，积极弘扬崇廉拒腐的社会风尚，省纪委监委决定开展第三届“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工程”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伟大实践和党的二十大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的新要求，把廉洁文化建设作为“三不腐”一体推进的基础工程抓牢抓实，让新时代新征程廉洁文化更能入脑入心，充分运用专题片、出版物、曲艺、“三微”、漫画等形式，创作征集展播（示）一批兼具思想性、时代性、艺术性和观赏性的廉洁文化精品力作，推动廉洁文化建设实起来、活起来、强起来，促进全省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砥砺高尚品格、提高思想觉悟、严守纪法底线。

## 二、征集类别

本次活动主要征集近年来本省廉洁文化题材的作品，包括广播电影电视类（含警示教育片），图书类（含警示教育读本），相声、小品等曲艺类（含安徽地方戏曲），微电影、微动漫、微视频类，漫画、平面公益广告类等五大类作品。

## 三、实施步骤

各省辖市纪委监委，省纪委监委各派驻纪检监察组、省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中央驻皖单位纪检监察机构，各省属高校、省属企业纪检监察机构为推荐单位，负责本地区本系统本单位廉洁文化作品组织创作和征集推荐工作；省纪委监委宣传部负责全省活动组织、作品遴选、成果展播等工作。活动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整理创作（2022年12月—2023年4月）。各地各单



位重点总结梳理 2020 年 5 月第二届“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工程”征集活动之后，新创作的符合本次活动主题和征集类别要求的廉洁文化作品。同时，围绕迈上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新形势，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积极组织创作讴歌新时代、体现新要求，促进新发展、服务新任务，激发新斗志、展示新形象的廉洁文化作品。

（二）征集遴选（2023 年 5—6 月）。各推荐单位对梳理创作的作品进行初选，择优推荐并填写《第三届“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工程”参选作品一览表》（见附件 1，按初选质量从高到低顺序填写），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以发出时间为准）前报送至省纪委监委宣传部。省纪委监委宣传部及时汇总组织复选，并商有关单位邀请专家对各地各部门推荐报送的作品进行遴选，2023 年 6 月底前对遴选出的优秀作品（若干件），提出“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库”第三批拟入选意见，按程序报批后最终确定入库作品。

（三）成果运用（2023 年 7 月起）。省纪委监委宣传部统筹组织策划，在省纪委监委“七位一体”新媒体平台开辟专题专栏，对入选的优秀作品进行集中宣传展播（示），部分优秀作品将纳入省党风廉政教育馆更新内容，部分优秀漫画、平面公益广告将在《江淮风纪》插图刊发，还将适时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及其新闻媒体推荐我省优秀廉洁文化作品。各地各单位也要在一定范围以适当方式，宣传展播（示）相关入选作品，共同提升新时代我省廉洁文化作品的影响力感召力。

征集展播活动结束后，省纪委监委印发通报，对创作征集报送

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所有入库的作品，颁发组织奖证书和作品入选证书。

#### 四、作品报送

(一)报送质量:各地各单位推荐报送的作品应为原创作品，主题明确、导向鲜明、制作精良，依法拥有作品独立、完整的著作权，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过公开展播（示）（警示教育片、警示教育读本除外），不涉及国家秘密、内部信息，不含有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令禁止的内容，不违背社会公序良俗，不损害国家、社会和集体利益。作品出品单位(或个人)需签署授权确认书(见附件2)。

(二)报送数量:各省辖市纪委监委推荐报送的作品总数原则上不超过60件，其他单位推荐报送作品总数原则上不超过6件。

(三)报送格式(方式):视频作品均为MP4格式、1080P高清画质;图书作品包括公开出版物、警示教育读本等内部资料;广播电影电视作品(含警示教育片)时长一般不超过40分钟;微电影、微动漫、微视频作品时长一般不超过15分钟;相声、小品等曲艺作品(含安徽地方戏曲)时长一般不超过10分钟;漫画、平面公益广告类要求以A3幅面设计，分辨率不低于300DPI，文件格式为JPG，大小控制在1-2M。广播影视、“三微”、曲艺作品需附WORD版本解说词，漫画等平面作品需附简要文字说明。



除图书(含警示教育读本)类作品需以纸质实物形式报送外,其余四类作品均以移动硬盘、闪存盘形式报送,内建分类文件夹,按顺序存入作品及相应材料(如广播影视脚本、曲艺台词)和附件表格等,并在盘面贴上标签,同时注明报送单位和作品类别。

寄送地址:合肥市中山路1号安徽省纪委监委宣传部;邮政编码:230091

联系人:刘徐兵(0551-62606649; 13515643214)

## 五、相关要求

(一) 抓好组织落实。各推荐单位要将组织好本次活动作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具体举措,结合实际,精心组织,广泛发动,加强指导,抓好落实,共同做好创作征集推选工作。要把此活动作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夯实思想根基、厚植精神沃土、增强自律意识、弘扬廉洁风尚的一次生动实践,进而探索建立廉洁文化作品创作、运用的常态长效机制。

(二) 强化精品意识。坚持“质量第一、好中选优”。创作参选的作品,必须围绕廉洁主题,突出党的二十大对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作出的新部署新要求,突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论述新指示,突出党章党规党纪、宪法法律法规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新内容新实践,突出发挥廉洁文化作品在一体推进“三不腐”中的重要基础作用。要在作品主题、内容、创意等方面多下功夫,避免搞花架子、大制作,增加基层负担。

(三)严格征选把关。征集展播活动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各推荐单位要对征集的作品认真初选，对拟推荐报送的作品逐一审核把关，要重点把好政治关、政策关、纪法关，为征集遴选出政治导向正确、廉洁主题鲜明、契合时代潮流、引发群众共鸣的精品力作奠定基础。不得报送涉抄袭、冒名等问题的作品；报送作品如涉及他人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等问题，引起法律纠纷或者产生不良社会影响的，由报送和出品单位（出品人）负责。活动组织者及受邀专家要秉持客观公正，相关单位要积极支持配合，确保活动顺利进行，取得实效。

附件： 1.第三届“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工程”参选作品一览表  
2.授权确认书

中共安徽省纪委办公厅

2022年12月21日















